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
新市区）青格达湖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党政办公室

党政办公室是乡党委、政府的综合办事机构。其主要职能是承担党委、政府各种会议的准备工作和组织实施并督促检查会议精神和决定、决议的贯彻落实；负责各级各类文件、资料、传真、通知等的接收、登记、传阅、整理归档、清退及保密工作；负责拟定年度工作计划和相应考核奖惩措施，分解下达党委、政府的各项具体任务并予以督促落实；协调组织、纪检、宣传、政法、团委、妇联、工会等部门及各办公室和其它事业单位的工作；承担党委、政府的日常值班、考勤、接待、报刊杂志的征订和收发，以及车辆调度管理及生活服务等工作；组织开展调查研究，搞好信息反馈；承担党务工作，负责党员组织关系收转，党费收缴，党员干部统计和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全乡的固定资产管理工作；负责督促各村做好村务公开工作；承担各类文件的起草、文字把关、打印、校对、下发工作；承担党委、政府各类综合材料的起草和文字审核工作；协调做好人大、政协联络工作，协助办理人大、政协的议案和提案工作；负责搜集、撰写文史资料。

（2）经济发展办公室（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经济发展办公室（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是乡党委、政府主管全乡经济发展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能是承担全乡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发展计划的编制和实施；负责工业、农业、林业、科技、科普、水利、环境保护、旅游服务业管理和统计、农村经济管理等方面的工作。研究资源综合开发和利用，调整产业结构，产品结构和经济结构，研究和掌握经济运行情况。宣传贯彻发展畜牧业的方针、政策、法规；畜禽疫病免疫接种、检疫等工作；搞好牧政管理工作，开展畜牧业产前、产中、产后各项服务；推广科技成果和实用技术；组织农牧民发展商品生产。

（3）社会事务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社会事务办公室主要负责民政工作，做好农村抗灾、救灾、社会救济、五保户供养，村民委员会管理等各项民政业务工作；以及负责教育、人口和计划生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共卫生等服务工作。

（4）教育文化体育中心

主要负责全乡环境卫生、文化、体育、广播电视等服务工作。

（5）农村合作经济（统计）发展服务中心（财政所）

主要职责是承担全乡财政与财务各项服务工作、村级财务收支工作、统计工作及各类普查调查工作。

（6）国土资源与环境保护站

为市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的派出机构，执行上级土地政策，管理乡镇土地所属。协助上级部门开展生态环境的监督保护工作。

（7）信访办公室

信访办公室主要负责社会管理、法律服务、信访、大调解、平安建设、统战和民族事务等方面的工作综合协调公安、司法、监察、法制。

（8）防疫专员办公室

组织开展爱国卫生、环境消杀等常态化工作，推进全民参与、群防群治；组织开展防控、应急演练和应急处置工作，督促落实各项公共卫生防控措施；负责辖区预防接种、计划生育、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行动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69 人，其中：在职人员 53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6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3 个科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司法所、农业（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文体广电旅游服务中心、社会保障（民政）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农村合作经济（统计）发展中心（财政所）、

村镇规划建设发展中心（生态环境工作站）、防疫专员办公室（公共卫生服务指导中心）、治理中心（网格化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2,301.1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2,301.15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2,301.1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301.15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19.62 万元，下降 0.85%，主要原因是：因 2023 年项目预算收入减少，部分项目未开展，导致本年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2,301.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01.15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2,301.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55.01 万元，占 41.50%；项目支出 1,346.14 万元，占 58.5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301.15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2,301.15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2,301.15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2,301.15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6.85 万元，下降 0.30%，主要原因是：因 2023 年项目预算收入减少，部分项目未开展，导致本年支出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157.13 万元，决算数 2,301.1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98.87%，主要原因是：因 2023 年年中增加了部分项目建设资金和追加临聘人员工资预算，以及退休人员增加养老保险等收入支出比上年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01.1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 6.72 万元，下降 0.29%，主要原因是：因 2023 年项目预算收入减少，部分项目未开展，导致本年支出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157.13 万元，决算数 2,301.1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98.87%，主要原因是：因 2023 年年中增加了部分项目建设资金和追加非在编人员工资预算，以及退休人员增加养老

保险等收入支出比上年增长。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8.16 万元，占 0.36%;
2. 公共安全类支出（类）15.22 万元，占 0.66%;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5.93 万元，占 0.26%;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5.61 万元，占 4.15%;
5. 城乡社区支出（类）606.74 万元，占 26.37%;
6. 农林水支出（类）1,569.49 万元，占 68.2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5.22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3.97 万元，下降 61.16%，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临聘人员工资减少。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84.2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84.2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支付了以前年度项目工程欠款资金。

3.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数为 448.3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84.35 万元，下降 38.81%，主要原因是：因乡村振兴项目已完工，导致支出减少。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

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4.9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9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新增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859.5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13 万元，增长 0.13%，主要原因是：2023 年在职人员社医保、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支出决算数为 0.1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1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新增公益性岗位补贴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7.5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67 万元，增长 28.40%，主要原因是：2023 年退休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87.8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9.97 万元，增长 12.80%，主要原因是：2023 年退休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项）：支出决算数为 133.04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73.40 万元，下降 35.56%，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临聘人员工资减少。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决算数为 100.44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7.34 万元，下降 6.81%，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临聘人员工资减少。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22.0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22.0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支付了以前年度项目工程欠款资金。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8.1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7.16 万元，增长 716.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增加了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0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19 万元，下降 68.44%，主要原因是：2023 年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减少了。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128.56 万元，比上年决

算减少 8.65 万元，下降 6.30%，主要原因是：2023 年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支出减少了。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9.98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无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9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无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2.8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无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64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无其他城市生活救助支出。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0.39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无突发

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

20.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70.4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无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55.0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12.23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42.78 万元，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4.2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8 万元，增长 52.86%，主要原因是：因办公需要车辆保险费到期需要续保，维修审车费用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28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增加 1.48 万元，增长 52.86%，主要原因是：

因办公需要车辆保险费到期需要续保，维修审车费用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2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车的保险费、审车费、维修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18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18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8 辆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18 辆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4.28 万元，决算数 4.28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本年度单位“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4.28 万元，决算数 4.28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本年度单位公务用车运行费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乡人民政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2.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46 万元，增长 36.59%，主要原因是：因机关日常办公需要，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费用增

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0.6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2.0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38.5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07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70.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64.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2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891.77 万元，房屋 4,413.50 平方米，价值 313.13 万元。车辆 18 辆，价值 241.67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办公（其中包含公车 1 辆），执勤执法，消防消杀；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2439.54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2301.15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8 个，全年预算数 1614.98 万元，全年执行数 1529.68 万元。预算绩效

管理取得的成效：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不断强化预算意识，并结合工作实际，进行科学合理分配细化，及时跟踪项目预算执行进度，科学合理安排支出，降低预算支出的波动幅度；二是资金到位及时、资金使用合规合法、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健全、监控方法有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由于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涉及业务种类繁多、各业务监控点不同，因此整体绩效监控存在一些问题；二是绩效监控还不够细致优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严格保证资金在使用过程中使用性质正确、不超支，要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资金用途执行；二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加强监督，及时纠偏，以保证绩效目标的执行及完成。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青格达湖乡政府						
部门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资金	1157.13	2439.54	2301.15	10	94.33%	9.43
	其中:中央安排(万元)	0	0	0	-	-	-
	自治区安排（万元）	0	0	0	-	-	-
	地（州、市）安排（万元）	0	0	0			
	县（市、区）安排（万元）	1157.13	2439.54	2301.15			
	其他资金（万元）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 大力实施乡村基层振兴战略，落实好党和国家在基层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做好基层工作。加强党的领导、巩固基层政权。加强基层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型农村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富民安居、富民兴牧”工程，抓好农田水利、农村道路和饮水安全等建设，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改善。 年度绩效目标： 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历次全会精神，青格达湖乡2023年加快经济建设，一是坚定理想信念抓学习，细化精准措施抓管理，力争全年经济总收入同比增长5%以上，蔬菜及油料农作物播种面积2.2万亩；二是持续多措并举抓振兴；三是践行宗旨意识抓惠民，夯实基层基础抓党建；按照职责范围内开展日常工作，节约开支。年度预算经费安排1157.13万元。			青格达湖乡2023年年度支出经费2301.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55.01万元，项目支出1346.14万元。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历次全会精神，青格达湖乡坚定理想信念抓学习，细化精准措施抓管理，全年经济总收入同比增长7.83%，蔬菜及油料农作物播种面积2.31万亩；持续多措并举抓振兴，解决就业40人，村集体分红共114.75万元，达到村集体分红28.69万元/村；践行宗旨意识抓惠民，夯实基层基础抓党建；按照职责范围内开展日常工作，节约开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权重	得分
运行成本	数量指标	农作物播种面积	>=2.20万亩	工作计划	2.31万亩	8	8
	成本指标	预算经费	<=1157.13万元	预算公开	2301.15万元	12	12

管理效率	质量指标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政策制度	91.34%	12	10.96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策制度	100%	8	8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全年经济总收入增长率	≥5%	工作计划	7.83%	10	10
		村集体分红	≥23.25 万元/村	工作计划	28.69 万元/村	15	15
社会效益		解决就业人数	=40 人	工作计划	40 人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十四五”规划	96.75%	10	10
总分						100	98.39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工作队队员经费补助						
主管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青格达湖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青格达湖乡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0	0.5	0.13	10	26.00%	2.6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5	0.5	0.13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确保工作队队员工作的正常开展，计划为 15 名工作队干部提高良好的办公住宿条件，补贴标准为 0.5 万元/年，用于支付工作生活中产生达住宿费、电费、水费等，通过项目的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工作队队员无生活上的顾虑和困难，提高工作队工作效率。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共支出 0.13 万元，支付 2023 年 4 月至 6 月的工作队宽带使用费，保障了工作队工作的正常开展，有效解决辖区村民困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年	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	产出指标	数量	补助人数	≥15 人	=15 人	10	10	

效指标 完成情况		指标	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8	8	
		质量 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5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26%	7	1.82	该项目资金 计划年末支 付,但支付审 批流程较慢, 未能及时支 付
	成本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补助标准	≤0.5 万元/ 年	=0.13 万元 /年	20	5.2	该项目资金 计划年末支 付,但支付审 批流程较慢, 未能及时支 付
	效益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有效解决辖区村 民困难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99%	10	10	超额完成任 务
	总分					100	72.62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青格达湖乡政府		实施单位	青格达湖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2.2 9	201.51	132.45	10	65.73%	6.57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 款	202.2 9	201.51	132.45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村级组织工作正常运转，做好农业、农村、农民工作，全年计划预算共计 201.51 万元，其中 190.78 万元用于 4 个行政村运转经费，补助标准每村每年 49.75 万元；临时性经费 10.73 万元，主要用作日常办公经费；（协税经费 1.31 万元，一次性过渡性岗位补贴资金 2.4 万元；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0.19 万元；基层人大补助经费 0.3 万元，选调生补助经费 6.53 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青格达湖乡政府的工作正常开展，有效解决农村居民困难，更好地服务群众。				2023 年全年支出 132.45 万元，其中 4 个行政村运转经费 128.56 万元，临时性经费 3.89 万元，有效解决居民困难，服务了辖区居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数量	=4 辆	=4 辆	5	5	
			村委会数量	=4 个	=4 个	5	5	
			房屋建筑物供暖面积	≥8747.60 平方米	=8747.6 平方米	7	7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65.73%	10	6.57	部分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在审批中，未能及时支付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65.73%	8	5.26	部分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在审批中，未能及时支付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委会年均经费补助标准	≤49.75 万元/个	=32.14 万元/个	15	9.69	部分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在审批中，未能及时支付
			临时经费补助	≤10.73 万元	=3.89 万元	5	1.81	部分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在审批中，未能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社会居民困难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99.6%	10	10	超额完成任务
	总分					100	81.9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村委会工作经费及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青格达湖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青格达湖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7.63	606.1	606.10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7.63	606.10	606.1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我乡计划发放村委会经费共计 606.10 万元，其中 60 名保洁员补助经费 239.72 万元，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 3.82 万元、40 名村干部补助经费 305.92 万元，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 7.18 万元、13 名村务工作者补助经费 60.47 万元，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 3.93 万元。通过资金发放，有效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更好的服务群众。				截至 12 月 31 日，本项目共计支出 606.1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保洁员工资社保 239.72 万元、村干部报酬及四项奖补 305.92 万元、村务工作者工资社保 60.46 万元，有效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更好的服务群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员人数	≥60 人	=60 人	7	7	
			村务工作者人数	≥13 人	=12 人	5	4.62	村务工作者 4 月中旬辞职 1 人，5 月辞职 1 人，12 月辞职 1 人，导致人员减少。
			村干部人数	≥40 人	=41 人	5	5	因工作需要，增加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100%	9	9	
			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95%	=100%	5	5	部分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在审批中，未能及时支付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洁员人均补助标准	≤3.82万元/年	=3.99万元/年	5	4.79	社保基数调整
			村务工作者人均补助标准	≤3.93万元/年	=5.03万元/年	5	3.91	社保基数调整
			村干部人均补助标准	≤7.18万元/年	=7.46万元/年	8	7.7	社保基数调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员收入，更好地服务群众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98.57%	10	10	超额完成任务
	总分					100	98.02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高新区安宁渠消防站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青格达湖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青格达湖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4.38	64.38	64.38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4.38	64.38	64.38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青格达湖乡计划在安宁渠消防站建设供热管网（输入侧 DN80 预制直埋保温管线敷设约 120m，阀门井 1 座；二网 DN125 预制直埋保温管线敷设约 200m）及换热站工程，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供热面积为 4500.4 m²，包含热力管网及换热站的社保基础、地坪、设备材料、电器部分、热计量分布的采购与安装。项目 2023 年 10 月开工，2023 年 12 月完工，试运行中，本年计划资金 60 万元；计划在安宁渠消防站食堂进行燃气安装工程，项目 2023 年 9 月开工，2023 年 12 月完工，试运行中，本年计划资金 4.38 万元。合计金额 64.38 万元。				2023 年本项目支付金额共 64.38 万元。1、新建备勤楼工程已全部完工，已验收合格。2、改建厂房已基本完成施工，剩余厨房餐厅吊顶、卫生间安装热水管，厨房安装洗菜池未施工完成，未验收。3、小平房维修改造、新建哨兵房、室外改造工程已基本完工，剩余院子大门及院内路灯，未验收。竣工结算、决算均未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备勤楼面积	≥1762.46 平方米	=1762.46 平方米	8	8	
			厂房改造面积	≥2686.74 平方米	=2686.74 平方米	7	7	
			新建哨兵房面积	≥51.48 平方米	=51.48 平方米	4	4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60%	10	6	截至目前，改建厂房已基本完成施工，剩余厨房餐厅吊顶、卫生间安装热水管，厨房安装洗菜池未施工完成。截至目前，小平房维修改造工程已基本完工，剩余院子大门及院内路灯安装，未整体验收。
		时效指标	开工及时率	=100%	=70%	8	5.6	厂房改造项目因未完成施工无法提供开工资料。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60%	8	4.8	截至目前，改建厂房已基本完成施工，剩余厨房餐厅吊顶、卫生间安装热水管，厨房安装洗菜池未施工完成。截至目前，小平房维修改造工程已基本完工，剩余院子大门及院内路灯安装，未整体完工。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消防站改造单位成本	≤0.26 万元/平方米	=0.26 万元/平方米	10	10	仅支付供暖配套设施工程款，其余款项尚未支付。
			本年支付项目款	≤64.38 万元	=64.38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消防安全隐患	≥90%	=9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超额完成任务
总分						100	90.4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青格达湖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青格达湖乡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20	16.4	5.93	10	36.16%	3.62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2	16.4	5.93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关于“推进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的要求，提高辖区居民文化生活，我乡计划开放文化室 5 个，每年举办文化活动 4 次，每次 50 人，为确保活动正常开展，拨付补助经费 16.4 万元，补助标准每月 1.43 万元，用于组织辖区内新联村、天山村、青格达湖村、联合村开展活动，通过项目的实施，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文化服务，丰富居民的业余文化生活。				2023 年我乡共支付 5.93 万元，组织文化活动 4 场次，免费开放公共体育设施，用以丰富居民的业余文化生活，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文化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各类公共文化服务活动数量	≥4 场	=4 场	5	5	
			图书馆、美术馆、文化站免费开放活动人数	≥50 人/场	=53 人/场	5	5	根据居民需求，增加活动规模
			文化站数量	=5 个	=5 个	5	5	
		质量指标	开馆及时率	=100%	=100%	5	5	
			公共体育设施使用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5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36.16%	10	3.62	许多活动已经举办，但是由于未能及时走资金审批程序，导致许多经费临近底才开始报账，未能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	≤1.43 万元/月	=0.49 万元/月	20	6.85	许多活动已经举办，但是由于未能及时走资金审批程序，导致许多经费临近底才开始报账，未能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文化服务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6.6%	10	10	超额完成任务
总分						100	74.09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监督建设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青格达湖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青格达湖乡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	8.5	8.16	10	96.00%	9.6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	8.5	8.16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引导支持基层纪检监察部门开展业务，帮助提高 1 个乡政府及下辖 4 个村委会基层办案经费保障水平，更好地开展纪检监察业务，补助经费资金 8.5 万元，其中乡政府补助标准为 4.5 万元，每个村委会补助标准为 1 万元。				2023 年本项目共支出 8.16 万元，为青格达湖乡纪委、监察办制作宣传单、宣传版面，购买办公用品，“走读式”谈话室维修房顶漏水，购买交接用软包桌椅等，辖区 4 个村监督联络站各使用补助经费 1 万元制作宣传品、宣传栏，购买办公用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检查次数	≥4 次	=4 次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96%	10	9.6	该项目资金计划年末支付，但支付审批流程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96%	12	11.52	该项目资金计划年末支付，但支付审批流程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	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政府机关补助标准	<=4.5 万元	=4.16 万元	12	11.09	该项目资金计划年末支付，但支付审批流程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村委会补助标准	<=4 万元	=4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安全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及投诉案件满意度	>=95%	=99.67%	10	10	超额完成任务
	总分					100	97.81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非在编人员工资绩效社保及管理费						
主管部门	高薪区（新市区）青格达湖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青格达湖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7.03	197.03	191.97	10	97.43%	9.74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7.03	197.03	191.97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为保障我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更好的服务居民，计划为 44 名非在编人员发放工资绩效社保及管理费共计 197.03 万元，标准为每人每年 4.47 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我乡工作正常开展，有效解决辖区居民困难，更好地服务群众。				2023 年本项目支出发放工资绩效社保及管理费共 191.97 万元，保障了我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开展各项工作，有效解决居民困难，更好的服务居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在编人数	≥44 人	=41 人	7	6.36	2 月，3 月，4 月，6 月，7 月，11 月，分别辞职 1 人，2023 年 12 月人数为 36 人。2023 年平均人数为 40 人。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97.43%	10	9.74	人员辞职，部分资金无需发放
			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97.43%	10	9.74	部分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在审批中，未能及时支付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标准	≤4.47 万元/年	=4.68 万元/年	20	19.1	社保基数调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居民困难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99.33%	10	10	超额完成任务
	总分					100	97.68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支付项目余款
------	--------

主管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青格达湖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青格达湖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2.02	520.56	520.56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2.02	520.56	520.56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归还工程欠款 2 个，其中：1、青格达湖乡涉及北京路北延征迁农户房屋安置小区由乌鲁木齐高新集团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代建，该项目于 2016 年 6 月开工,2017 年 6 月竣工,项目涉及总金额 3435.36 万元，已支付金额 2626.58 万元，剩余欠款金额 808.78 万元，本年计划支付 511.76 万元；2、2018 年联合村实施精品村打造项目，该项目于 2018 年 1 月开工，同年 12 月竣工，项目总金额 72.83 万元，资金未支付，计划本年支付 8.8 万元。				2023 年青格达湖乡支付工程项目余款 520.56 万元，其中向乌鲁木齐高新集团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 511.76 万元；2018 年联合村实施精品村打造项目，支付 8.8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个数	≥2 个	=2 个	8	8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100%	12	12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征迁农户房屋安置项目	≤511.76 万元	=511.76 万元	5	5	
			联合村实施精品村打造项目	≤8.80 万元	=8.8 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服务辖区群众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6.77%	10	10	超额完成任务
总分						100	100.00 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